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承辦人：鄭宏麟
電話：05-3620123#521
電子信箱：cheng8870@mail.cyhg.gov.tw



受文者：嘉義縣中埔鄉灣潭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3月16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06005285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(0052851A00_ATTCH1.doc、0052851A00_ATTCH2.doc)

主旨：檢送本縣106學年度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藝術才能班（音樂類、美術類、舞蹈類）招生簡章各1份，請各校務必將考試訊息公告並轉知所屬師生及家長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藝術才能班設立標準」辦理。

二、具藝術才能學生，應符合下列各款規定之一：

（一）管道1－競賽表現：參加政府機關（構）舉辦之國際性或全國性各該藝術類科競賽表現優異，獲前三等獎項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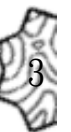
（二）管道2－術科測驗：各該藝術類科術科測驗表現優異，並具有藝術才能傑出表現之具體資料。

三、本案重要日程如下：

（一）鑑定報名（管道1競賽表現）：即日起至106年4月14日（星期五）。

（二）管道1公告書面審查結果：106年4月21日（星期五）。

（三）鑑定報名（管道2術科測驗）：即日起至106年4月24日（星期一）。



嘉義縣中埔鄉灣潭國民小學



106/03/16

1060000894

(四)管道2術科測驗日期：106年5月6日（星期六）。

(五)管道2術科測驗公告錄取名單：106年5月9日（星期二）。

四、本縣106學年度設有藝術才能班之學校如下：

(一)音樂類：南新國小、東石國中、大林國中、水上國中、新港國中等5校。

(二)美術類：興中國小、民雄國小、竹崎高中（國中部）、民雄國中等4校。

(三)舞蹈類：水上國小、中埔國中、民雄國中等3校。

五、本簡章亦可於嘉義縣教育資訊網、嘉義縣106學年度國民中小學藝術才能班招生資訊網(<http://art106.cyc.edu.tw> /)及各招生學校網站下載，各招生學校即日起至報名截止日辦理報名作業。

六、請務必轉知所屬學生並確實加強宣導，以讓學生家長知悉報名事宜。

正本：嘉義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教育處特殊及幼兒教育科、嘉義縣立東石國民中學、嘉義縣立大林國民中學、嘉義縣立水上國民中學、嘉義縣立新港國民中學、嘉義縣立竹崎高級中學、嘉義縣立民雄國民中學、嘉義縣立中埔國民中學

2017-03-16
11:09:41
電子公文